

证券代码：420223

证券简称：凯马 B5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凯宁公司破产清算情况概述

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属控股子公司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宁公司”）因净资产已为负数，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》（临 2024-045）。

二、凯宁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收到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 9 月 27 日做出的（2024）沪 03 破 868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“申请人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宁公司”）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本院申请破产清算。

本院查明：申请人凯宁公司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，于 2003 年 1 月 29 日成立。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1958 号 10 层，法定代表人为孙旭东，注册资本 5,053 万元。

凯宁公司向本院提交公司章程、情况说明、股东会决议、关于同意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实施破产清算的批复、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、公司内档资料等材料，以证明其已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规定的破产条件。凯宁公司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编号大信审

字[2024]第 1-00890 号《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审计报告认为凯宁公司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等财务报表，公允反映了凯宁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审计报告中所附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载明，凯宁公司资产总计 3,338,905.05 元，负债总计 234,014,549.85 元，所有者权益为-230,675,644.80 元。

另据凯宁公司陈述，凯宁公司已多年不经营，无在职员工、无固定资产。

本院认为，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能力，应依企业破产法规定清理债务。凯宁公司提交审计报告等材料足以证明其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。因此，申请人凯宁公司已具备破产原因。凯宁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符合法律规定，本院依法予以受理。综上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第一款、第七条第一款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受理申请人上海凯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。

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。”

三、凯宁公司破产清算对公司的影响

凯宁公司破产清算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持续关注凯宁公司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为（www.neeq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平台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8 日